

# 长春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3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的通知

长财农指〔2023〕1913 号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长春市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双阳区财政局、九台区财政局：

根据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调整 2023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的通知》（吉财农指〔2023〕856 号）精神，现对你单位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质量提升）调减 81 万元（详见附件）。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为直达资金，在将直达资金分解落实到单位和具体项目时，应在预算指标文件、指标管理系统中按资金明细来源分别列示，同时在指标系统中分别登录，并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标识为“01 中央直达资金”。执行中，收入列入“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详见附件）。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农〔2023〕12 号）和《吉林省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吉财农〔2023〕569 号）执行，切实加强此项资金的管理与监督，专款专用，及时拨付资金，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不得截留或挪作他用。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做好区域绩效目标监控，确保年度绩效

目标如期实现。涉及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内容按相关规定办理。

附件：1. 2023 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调整情况表  
2.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绩效目标表(2023 年度)

长春市财政局

2023 年 11 月 17 日

附件1:

2023年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调整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单位	合计	已下达	此次调整	耕地质量提升						高标准农田建设	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	保护性耕作	深松深翻	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直达标识	备注
				化肥减量增效			第三次土壤普查									
				小计	已下达	此次调整	小计	已下达	此次调整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2130153 农田建设	2130135 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					
合计	71968	72049	-81	229	274	-45	300	336	-36	11094	1680	5083	492	53090	01中央直达资金	
县(市、区)小计	62557	62625	-68	213	256	-43	237	262	-25	11094	1680	4925	492	43916	01中央直达资金	
双阳区	20612	20623	-11	23	25	-2	76	85	-9	4889	560	1970		13094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九台区	41945	42002	-57	190	231	-41	161	177	-16	6205	1120	2955	492	30822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市直单位及城区(开发区)小计	9411	9424	-13	16	18	-2	63	74	-11			158		9174	01中央直达资金	
长春市农业农村局	63	74	-11				63	74	-11						01中央直达资金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市黑土地保护监测中心	16	18	-2	16	18	-2									01中央直达资金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中韩示范区	39.5	39.5										39.5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长春新区	556.94	556.94										118.5		438.44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宽城区	930.59	930.59												930.59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朝阳区	2087.54	2087.54												2087.54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二道区	317.33	317.33												317.33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绿园区	1699.17	1699.17												1699.17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经开区	154.51	154.51												154.51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净月区	1533.19	1533.19												1533.19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汽开区	34.42	34.42												34.42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莲花山区	1978.82	1978.82												1978.82	01中央直达资金	51301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023年度)

资金名称		九台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1123
	其中:中央补助			11123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结合地方实际开展耕地建设与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面积(万亩)	5.6
			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点位数(个)	≥259
			黑土地保护利用试点县数量(个)	1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万亩次)	≥260
			化肥减量增效“三新”配套示范面积(万亩)	≥30
			秸秆覆盖免(少)耕播种作业任务面积(万亩)	75
			深松(翻)作业面积(万亩)	12
			建设保护性耕作高标准应用基地数量(个)	3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2.7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万亩)	3.7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田间道路通达度	平原区达到100%,丘陵区≥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023年度)

资金名称		双阳区-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7518	
	其中: 中央补助		7518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 结合地方实际开展耕地建设与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东北黑土地保护利用面积 (万亩)	2.8
			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点位数 (个)	≥94
			黑土地保护利用试点县数量 (个)	1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 (万亩次)	≥126
			秸秆覆盖免 (少) 耕播种作业任务面积 (万亩)	50
			建设保护性耕作高标准应用基地数量 (个)	9
			新建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2.2
			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万亩)	2.47
		质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明显提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田间道路通达度	平原区达到100%, 丘陵区≥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 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023年度)

资金名称		长春市本级-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省级财政部门		吉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37	
	其中: 中央补助		237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 结合地方实际开展耕地建设与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点位数 (个)	≥114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面积 (万亩次)	≥71
			秸秆覆盖免 (少) 耕播种作业任务面积 (万亩)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